

臺南市歸仁區公所
110 年廉政會報會議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10 年 9 月 2 日上午 9 時/本所二樓會議室							
主席	魏區長文貴							
出席委員	吳課長浩遠、林課長垂益、謝課長玉柳、張課長育誠、黃主任琪婷、周主任呈璋、薛主任政濱							
列席單位(或人員)	無							
議題案件數	報告 事項	2 案	專題 報告	2 案	討論 事項	4 案	臨時 動議	1 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 裁示(決議)事項 ※請以條列簡要 敘明 ①提報單位:包括 政風單位、業務單 位、外聘委員 ②主席裁示、決議 事項	<p>一、報告事項:</p> <p>(一)110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主席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(政風室)</p> <p>(二)本所 110 年廉政工作推動重點內容 (政風室)</p> <p>主席裁示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中秋節將至,請各課室主管要督導同仁落實遵守廉政倫理規範。 2. 民眾申辦社會福利案件,請注意民眾不得以委託書方式代理領取紓困金或補助款,務必由本人領取或由里幹事送達。 3. 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相關作業請參考建議事項內容,同仁收費應當場開立收據,防止弊端發生。 <p>二、專題報告:</p> <p>(一)經建課:中山路三段淹水改善成效報告</p> <p>主席裁示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中山路三段屢次淹水,造成民怨,地方社團臉書幾乎每淹必罵,雖然已找到淹水主因並加以改善,但是從此次事件,對於緊急或危害事件的因應仍是必須要加強。 2. 本所轄管道路,如有管線單位申請挖掘,應注意道路修復情形,本所道路路面重新鋪設,應在施工前,先整合聯繫管線單位,不要在公所鋪好路面後,管線單位過沒幾天就來挖掘,請經建課要督導同仁確實辦理。 <p>(二)政風室:本所行政透明措施策進作為</p> <p>主席裁示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有關軍方回饋金使用資訊,請經建課儘速完成資料更新,讓資訊更為透明公開,便於民眾查閱。 2. 本所重大公共工程資訊,請放置於本所網站供民眾查閱,並請每月更新施工進度,如有新的重大工程亦請適時增補。 3. 本所網站政府公開資訊中之回饋金專區,亦請將納骨堂回饋金 							

	<p>資訊放入，以便於民眾查閱，原納骨堂專區內之納骨堂回饋金專區資訊亦請維持，以雙軌方式併行。</p> <p>三、討論事項：</p> <p>(一)建議引進歸仁在地廉政志工力量，共同守護歸仁基礎道路建設，提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-政風室)</p> <p>主席裁示：照案通過，並可納入在地社區力量，落實全民督工路平專案，共同守護歸仁基礎道路建設。</p> <p>(二)建議就本所財產及物品報廢作業建立流程圖，俾供同仁遵循與釐清權責，提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-同仁提案)</p> <p>主席裁示：照案通過，目前內部控制雖已有相關規範，但仍請會計室及政風室協助行政課研擬物品報廢作業程序，並公告同仁周知。</p> <p>(三)社會課已訂定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申請審核作業程序，將依作業流程辦理審核作業，提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社會課)</p> <p>主席裁示：照案通過，請依照作業流程審核，並請里幹事配合辦理，作業流程也可公開於本所網站或放置於申辦櫃檯供民眾查閱，並列入下次內部控制制度修訂內容。</p> <p>(四)為改善本所網站申辦業務內容，提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政風室)</p> <p>主席裁示：照案通過，請成立網站審核小組討論網站內容，由主任秘書擔任召集人，研考負責相關作業，並請各課室檢視網站內容，務必要讓民眾可點閱後即可得知申辦流程及應準備之文件資訊。</p> <p>四、臨時動議</p> <p>(一)有關本所接受供各單位捐贈物資公開徵信捐贈清冊，建議應於本所網站政府公開資訊揭露，並定期更新內容。(提案單位-政風室)</p> <p>主席裁示：照案通過，上半年接受供各單位捐贈物資公開徵信捐贈清冊，請社會課儘速完成上網公開，於本所政府公開資訊專區放置相關資訊；並請各單位盤點民眾或團體捐贈之防疫物資，如有尚未完成公開徵信程序，請儘速補正。</p>
<p>後續執行情形</p>	<p>本所 110 年廉政會報會議紀錄與主席裁示事項分辦表，函送本所各課室落實執行，並將追蹤相關辦理情形。</p>

承辦人：薛政濱

職稱：主任

電話：(06)2301518 轉 821

註：

1. 請主管機關政風機構於對外資訊網設置「廉政會報」專區，並依此格式揭露開會情形、防貪、肅貪相關議案等執行成效或成果報告。

2. 本表以 2 頁為限。